

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
中试车间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录

1. 概述..... 1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2

 2.1 公示信息内容..... 2

 2.2 公示载体..... 2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2

3.深度公参情况..... 2

4. 公众意见处理..... 3

 4.1 收到公众意见的情况概述..... 3

 4.2 公众意见整理归纳分析情况..... 3

 4.3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3

 4.4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3

5. 其他内容..... 3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3

 5.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3

 5.3 关于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3

附图一 项目公示张贴图片..... 4

附图二 网站公示截屏..... 5

附件一 公示内容..... 9

附件二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11

1. 概述

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辰药业”）位于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是一家按 GMP 要求设计建造、集科研和生产化学原料药及中间体为一体的科技型企业。

达辰药业于 2017 年至今先后完成了“年产 50 吨 4-甲基-5-甲酰噻唑、10 吨二甲胺四环素中间体、500 吨吡啶环产业化项目”“年产 1200 吨吡啶环、400 吨吡啶二硫化物、200 吨 CL 化学原料药中间体技改项目”“年产 250 吨卡沙兰、50 吨 8-溴辛酸乙酯产业化项目”等共计 7 次项目报批。现已在 3 个车间内建成了吡啶环、卡沙兰、8-溴辛酸乙酯、CL、SFSP 等 5 个产品的生产线。

达辰药业现有厂区内还有三个预留车间，还能增加一定数量的新产品生产线。同时，随着在产产品生产时间的延长，公司也有着优化改进产品工艺以保持竞争力的要求。

新产品或新工艺的从研发到实现产业化必须经历小试和中试过程，以验证工艺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达辰药业现有新产品新工艺的中试试验过程均委托外单位进行，对于整体的新产品落地带来了诸多不便。由此，公司决定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中试车间，缩短化学原料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周期，加速新产品和新工艺相关项目的落地。

达辰药业本次项目将利用现有闲置的生产车间 3 进行改造（该车间产品在园区新近一轮的环保提升整治工作中停产淘汰），拆除车间内原有的设施设备，进行中试生产线建设，并依托厂区现有公用工程和污染治理设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前言中要求，公众参与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分离。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设单位（我公司-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实施主体。

我公司依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解读的函》（浙环发【2018】10 号）等法规及文件的要求在公司网站、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村（居）民委员会、园区管委会对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同步公示并征求意见。在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公司或环评单位提交的意见。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2.1 公示信息内容

公示信息内容见附件。

2.2 公示载体

2.2.1 网络公示

我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起在公司网站上贴出本次项目公示，公示时间为 11 个工作日，即 2024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

网页地址为 https://www.dachenpharm.com/news_detail/typeid/1/id/57.html，相关内容截屏见附图。

2.2.2 张贴公示

我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土城村、小田村、园区管委会张贴了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公告内容见附件，公示现场图片见附图。

2.2.3 其他公示方式

我单位未对本项目进行其他方式的公示。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设定的意见反馈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1 日。在公示期间内，我公司及其环评机构均未接到公众以电话、信函、传真等方式提交的意见。

3. 深度公参情况

在网站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环评单位、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提交的意见，因此我公司未进行深度公参（如召开公众座谈会、专家论证会等方式）。

4. 公众意见处理

4.1 收到公众意见的情况概述

在我公司和现场张贴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以信函、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公司、环评单位、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提交的意见。

4.2 公众意见整理归纳分析情况

无。

4.3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4.4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5. 其他内容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此次公众参与工作由我公司进行，所获得相关资料全部由我公司存档，环评单位备份，以备今后审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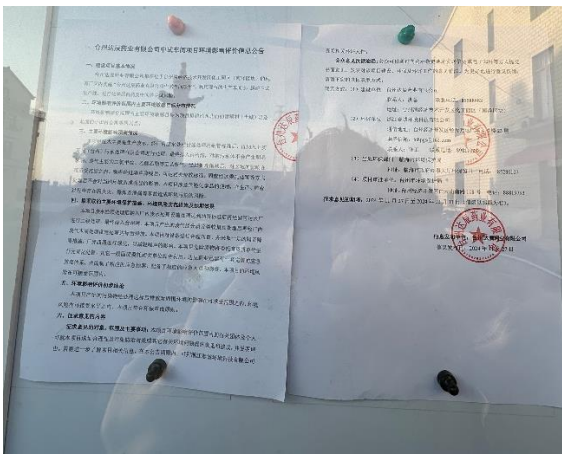
5.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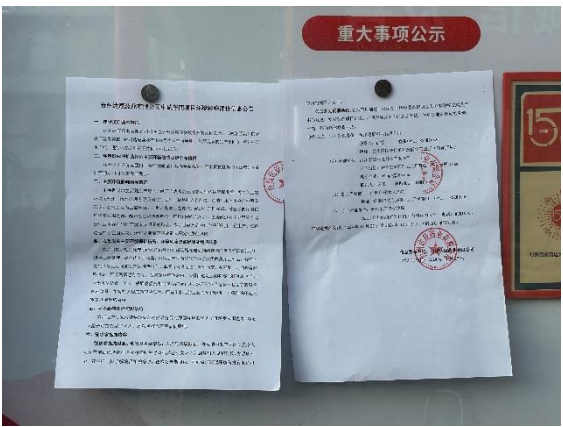
5.3 关于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具体内容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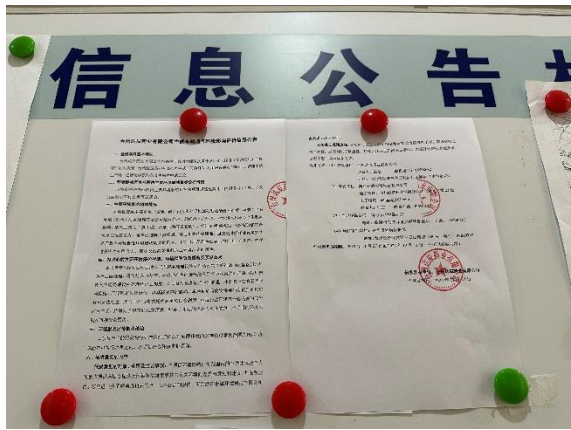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公示张贴图片



土城村



小田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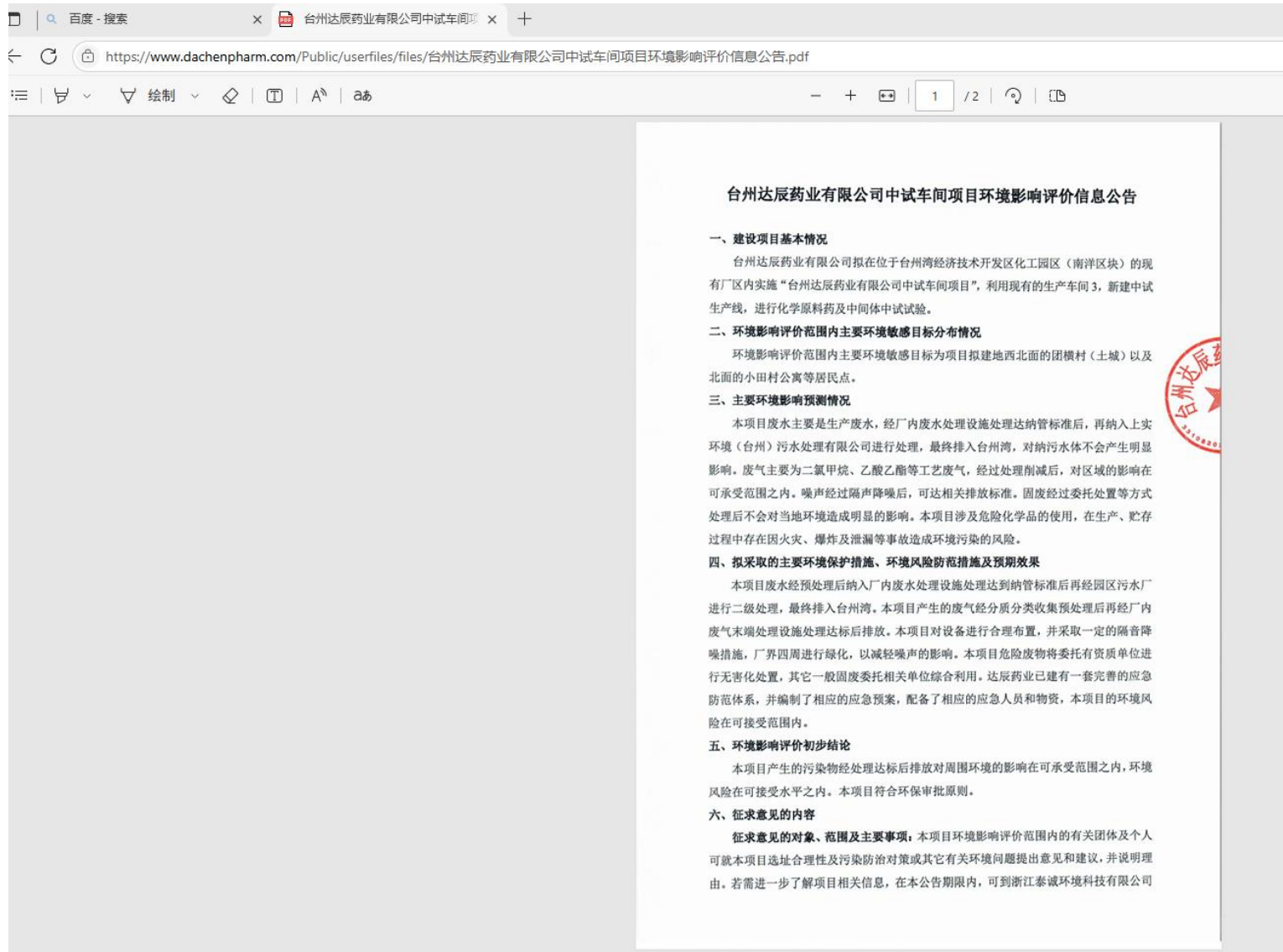


园区管委会

附图二 网站公示截屏









附件一 公示内容

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中试车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拟在位于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南洋区块）的现有厂区内实施“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中试车间项目”，利用现有的生产车间3，新建中试生产线，进行化学原料药及中间体中试试验。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为项目拟建地西北面的团横村（土城）以及北面的小田村公寓等居民点。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产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纳管标准后，再纳入上实环境（台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最终排入台州湾，对纳污水体不会产生明显影响。废气主要为二氯甲烷、乙酸乙酯等工艺废气，经过处理削减后，对区域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噪声经过隔声降噪后，可达相关排放标准。固废经过委托处置等方式处理后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本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在生产、贮存过程中存在因火灾、爆炸及泄漏等事故造成环境污染的风险。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再经园区污水厂进行二级处理，最终排入台州湾。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分类收集预处理后再经厂内废气末端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对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并采取一定的隔音降噪措施，厂界四周进行绿化，以减轻噪声的影响。本项目危险废物将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其它一般固废委托相关单位综合利用。达辰药业已建有一套完善的应急防范体系，并编制了相应的应急预案，配备了相应的应急人员和物资，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环境风险在可接受水平之内。本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对象、范围及主要事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团体及个人可就本项目选址合理性及污染防治对策或其它有关环境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若需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在本公告期限内，可到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查阅相关环评文件。

公众意见反馈途径：公众可以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书面意见，发表对该项目建设、环保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为更好地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1）建设单位 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洪总 联系电话：85588682

地址：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南洋区块）

（2）环评单位 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经开万达广场4号楼23层

电子信箱：tchpgs@163.com

联系人：许工 联系电话：89811023

（3）当地环保部门 临海市环境保护局

地址：临海市政府办事大厅环保窗口 电话：85280107

（4）项目审批单位：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108号 电话：88819793

征求意见的期限：2024年11月27日至2024年12月11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24年11月27日

附件二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要求，我公司承诺如下：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要求开展“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中试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报告书中充分吸纳了评价范围内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意见，并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我公司对出具的《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中试车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情况说明》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全部责任，愿意承担由于公众参与客观性和真实性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单位：台州达辰药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